

董秋斯译文选集

# 马背上的水手

杰克·伦敦传  
SAILOR  
ON  
HORSEBACK

[美] 欧文·斯通 著  
董秋斯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董秋斯译文选集

# 马背上的水手

杰克·伦敦传  
SAILOR  
ON  
HORSEBACK

[美] 欧文·斯通 著  
董秋斯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马背上的水手 — 杰克·伦敦传 / (美) 斯通著；董秋斯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  
(董秋斯译文选集)

ISBN 7-300-04633-9/H · 368

- I. 马…  
II. ①斯… ②董…  
III. 杰克·伦敦 (1876~1916)—传记  
IV. K837.1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6967 号

董秋斯译文选集

马背上的水手

杰克·伦敦传

[美] 欧文·斯通著 董秋斯译

---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239 (出版部)  
010—62515351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版 次 2004 年 3 月第 1 版  
印 张 9.75 插页 2 印 次 200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41 000 定 价 19.00 元

---

## 出版说明

董秋斯先生是我国著名的翻译家，早在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他就在鲁迅先生的影响下，开始了外国文学名著的翻译工作。至今为止，他的许多译著仍被公认为是最好的中译本之一。茅盾先生曾对他的译作给予很高的评价。董先生一生译著丰硕，流传广远，由于篇幅所限，在这个译文集里，我们仅选入《战争与和平》（共四册）、《大卫·科波菲尔》（上下册）、《马背上的水手——杰克·伦敦传》以及《弗洛伊德和马克思》四部作品，其余的只能忍痛割爱了。这样选择，主要是基于这些名著本身具有经久不衰的魅力，其光芒并没有随着时间的流逝而黯淡；而且这些译著基本能够代表董先生翻译的价值和水准。

需要说明的是，我们保留了董先生译本中全部珍贵的插图；并搜集了董先生为各部译本所做的“译者叙”，作为“译后记”附在各部书后，读者可以从中了解董先生选择翻译这些作品的初衷，以及他对这些作品的评论，以便加深对作品本身的理解。原文中的马列著作引文，凡能查到的，均按照最新中文译本作了订正，并注明版本出处，以便读者查核。在编辑过程中，我们除修订了个别词汇外，力求保持译文的原汁原味。

西学东渐的浪潮自 19 世纪末在中国开始，至今仍呈一浪高过一浪之势。其中，启蒙时代的翻译家们扮演了极其重要的角色。作为出版人，我们有责任让这些人类文明的宝贵财富长久地存续下去，让一代又一代的读者在这些人类共同的精神财富的滋养下成长；同时，也以此表达我们对这些世界级大师和翻译界前辈的敬意。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1

一八七五年六月初的一个早晨，旧金山的人们一醒来，就读到《纪事报》(Chronicle)上一段惊人的故事。一个女人开枪打自己的太阳穴，因为她的丈夫“把她赶出家庭，因为她不肯打掉她肚子里的胎儿——一页薄情史，一页家庭变故史”。那个女人是芙罗拉·威尔曼，俄亥俄州马西隆的垦荒者威尔曼家的害群之马；这个男人是詹尼教授(Professor W. H. Chaney)，巡游的爱尔兰占星家；那个胎儿后来成为驰名全世界的杰克·伦敦。

《纪事报》上的记载，虽然在末一行承认，这故事是由芙罗拉一方面的朋友透露出来的，却一贯地攻击詹尼。他受人指责说，他坐过土墓斯的监狱；埋葬过几个老婆，“头上一丛青草，脚上一块石头；”<sup>①</sup>强迫芙罗拉去替别人洗衣服和看孩子；卖掉她出钱买的家具；命令她离开家庭，她不肯走，就抛弃她。这些话的不合实际与《纪事报》的新闻标题相同，那标题是：《一个弃妇》；实际上芙罗拉·威尔曼从来不曾与詹尼教授结婚。

芙罗拉本没有多少自杀的意思。她只受了一点皮肉伤。那一颗枪弹给詹尼的伤害比给芙罗拉的大得多了，因为全国的报纸转载那个故事，使得詹尼的余生在痛苦和耻辱中度过。他不久就离开旧金山。杰克·伦敦永远不曾见过他的父亲。

---

① 莎士比亚剧本中的话。

当《纪事报》的新闻发表时，芙罗拉·威尔曼大约有三十岁。她是一个矮小的、丑陋的、强壮的女人，她经常戴眼镜和假发，因为一场伤寒症使她失去一大部分的眼力和头发。她生有大鼻子，大耳朵，苍白皮肤，不喜欢装饰。芙罗拉出身于优良的威尔斯族，她的祖母，佐厄尔·威尔曼太太，领着四个孩子，在一八〇〇年后的一个仲冬，跨过阿利根尼山，由纽约州的卡南德瓜到俄亥俄州的韦恩县，这乃是一条需要精力、自信和勇气的路程。

佐厄尔·威尔曼太太的两个儿子，希兰和马勺尔，禀赋了这些特性。马勺尔就是杰克·伦敦的外祖父。在旅行克利夫兰的时候，他们在晚秋乘船去浦廷湾里的一个岛子。那条船回来时不曾在那里停留，而且是年内最后一趟旅行，于是那两个少年被抛弃在那个荒岛上，既没有食物，又没有住处，而且冬天就要来了。用了他们仅能用石头和浮木做成的工具，他们做了一条筏子，这条筏子不仅把他们运上本土，而且一直驶到克利夫兰。

马勺尔·威尔曼定居在俄亥俄州的马西隆，他在那里修运河，取得新发明的专利权，其中主要的一种是威尔曼煤炉，因此积聚了不少资财，在马西隆建造了一所十分美丽的住宅，他的女儿芙罗拉就生在里边。

芙罗拉·威尔曼具有她那时代所有的好处。她学的是音乐，入过交际学校，读书很多，精通英文，态度也很文雅。因为是富有的威尔曼家的女儿，她大可以选择一个丈夫，照她的兄弟姊妹的样子，安安稳稳地过一种顺利的安定的生活。但是那架机器有一个地方滑脱一个轮齿；以马勺尔·威尔曼那样聪明的发明家，竟不能想出一种使他的女儿安分守己的办法。据她的朋友们说，她是一个聪明的有智力的女人，同时是一个神经病人，一个感情不安定的女人，她很难使自己受任何一定的约束，或遵循任何一定的方向。她在二十岁上所患的红热病，据说，使她的脑筋陷入

失调状态。

在二十五岁上，芙罗拉把她所有的东西都装进一个手提包，离开了马西隆。一个未婚的少女这样行动，是未有前例的事。直到她死，她永远不曾与她的父母通信，她的父母也不曾给她信。没有疑问是有一番争论的，但是争论的确实原因只能加以推测了。独出心裁的《纪事报》记者说，“当詹尼教授由陆路走过传奇性的西部时，她来到这个口岸”；但是芙罗拉在三年以后才与詹尼在西雅图相遇。在那暗昧不明的三年中，她从这一个城市到那一个城市，靠教钢琴课维持生活，我们但愿能追随她的行踪；现有的证据使我们相信，那不会是一个很好的故事。

詹尼教授写道：“人们都知道，芙罗拉是我的太太，她过去却以李·斯密的太太的名义，住在同一公寓中。那是一个很高尚的地方，一天，当我回家时，我发现所有房客都向外搬，全公寓出现了很大的骚动。我一走进室内，芙罗拉就锁起门来，跪在我前面，一面呜咽，一面求我饶恕她。我说，我没有什么可饶恕的。最后，经过很多的迁延和辩论，她承认了李·斯密的关系，并且说，房客们所以搬走，因为她差不多同时以威尔曼小姐、斯密太太和詹尼太太著称。假如我顺从我最早的意见，我那时就离开她，可以免去多年的灾难。不过我自己的生活是乱七八糟的，想了一下，我饶恕了她。”

詹尼在西雅图的耶斯勒市长家初次遇见芙罗拉·威尔曼。耶斯勒来自俄亥俄，与威尔曼家相识。芙罗拉与耶斯勒市长和他的太太同住；他们告诉詹尼说，她来自很高尚的家族，但是她做过一件错事。这未说明的错事大概就是芙罗拉离家的原因。詹尼与耶斯勒家相好；他常去他们家；当他后来在旧金山遇见芙罗拉时，他们遂成了老朋友。

杰克·伦敦的父亲是什么样的人呢？关于他的祖先，我们一无所知，我们只知道他是一个纯血统的爱尔兰人，生在缅因的一

所木屋内。他在海上消磨许多青春的岁月。他是一个矮小精悍的人，在六十岁上，有人派了一个暴徒去打他，他还能把他打下楼梯去。他以写作、编杂志、演讲、教书、算命来度日。他收集了很多哲学、算学、天文学、占星术的书籍。他是一个语言学家，一个历史和《圣经》的优秀学者。在他的朋友、学生、门徒中间，他是以非常人物著称的；大家承认他是最好的算命者之一。在芝加哥时，据说，这个老年人，每天差不多有十六个钟头，把他那伟大的精力用在占星术上。他对占星术有一种热烈的真正的信仰。他把占星术看作正确的科学，与化学和算学相同，一种可以使人类脱离困苦的科学。

詹尼最大的弱点是女人。当他的朋友责备他道德堕落时，他就指着他的命宫图大叫道：“哎呀！这是我命中注定的。”他很容易发脾气，难于相处，因为他一向是首脑、领袖和先生。他一生大部分在贫困中度过，因为他不善于用钱，当他的学生们穷得付不出学费时，他就白白地教，而且不断地把他所有的一点资产送掉。

他的学生们证明，他的讲解从来很引人注意，因为他的话有内容，而且是用一种愉快的态度说出来的。但是在冷嘲热讽的方面，也很少人比得上他。假如他的朋友们能思想，他供给他们很多思想的材料，假如他们不能呢，他们和他的友谊就维持不久。在波特兰，俄勒冈，他的每周演讲是很有名的。听众们坐在悬在一面黑板上的两尺大的命宫图前，詹尼则站在他们前面，用一支教鞭指点那种种的格局，并且要听众解释其中的意义。在一小时半的演讲以后，他就用有趣的故事使他们开心，因为他赋有一种爽朗的爱尔兰式的诙谐。

他的徒从之一，赫尔兹堡的佐·特朗普，后来成了杰克·伦敦的社会主义同志，他在一九〇九年写道：“他习惯说，‘啊，我从此得到一个意见！’这是他的谈话中迷人的地方。他随即阐明

一种美妙的真理，或一向没有人注意的事实。他在算学和占星学方面是奇妙的；他把解释古代著作的方法教给我。他是一个十足的文法学者，他是渊博的，学者风的，他有出奇的记忆力，他能一天写作十六个小时，不感到疲倦。他时常象我们现代社会主义者那样演讲；他谈到富者愈富，贫者愈贫，也谈到贫穷的原因和补救的办法。他教给我的东西比一切别人合拢起来教给我的更多，他是多才多艺的。一天他对我说道：‘我要教你计算日食或任何你愿学习的科学。’简而言之，任何时候，我要知道什么东西，我就一直去詹尼教授那里。”

特朗普孙并不隐藏詹尼的短处。他在音乐方面是无知的；他恨提倡妇女参政的人；他是无情的敌人，也是忠实的朋友，在争吵以后，他不能持公正的态度；他拿“自由思想者”<sup>①</sup>的钱，作反正教的演讲……也不能不沾惹年轻的寡妇。

与芙罗拉·威尔曼合作以后，詹尼在弥申街和伐伦西亚街之间，当时叫作第一号路的地方建立家庭。他参加《常识》(Common Sense)杂志的编辑部（该杂志自称为落基山以西唯一具有“自由思想”的杂志），写作论文，为勤学会(Philomar hean Society)发表了一套社会学的讲演，也替私人算命。

“本教授已定居旧金山，从事占星。凡愿了解此种天空艺术者，本教授可加指引。语及此种天空艺术，当知伽利略<sup>②</sup>和牛顿<sup>③</sup>爵士皆为此中能手。——本市自称占星家者甚众，实无一人略通此道。彼以占星家自命者，盖皆察验茶杯和纸牌之卜士，至纯正之占星术，因彼辈之鱼目混珠，所受损失甚大也。——讲授时间为上午十至十二时和下午二至四时。如欲晚间接谈，可特别

<sup>①</sup> 一种宗教上的派别。

<sup>②</sup> 十七世纪意大利天文学家。

<sup>③</sup> 十七世纪英国物理学家。

约定。”

詹尼并不是骗子。他把大部分时间用在占星术的教授、写作和讲演上，毫无报酬，这一点表明他无意行骗。有几段逸话说明他在这一行所保持的地位：

“有一次一所房子被火烧掉。这火显然是人放的。房主求救于詹尼教授。詹尼说，放火的人有三个，并且说得十分确切，于是房主去见那三个人，对他们说，詹尼说的，火是他们放的。他们立刻承认了。假如是詹尼说的，否认也没有用处。

“一个过去生活不大严肃的中年妇人去请詹尼算命。算到一半，她就跳起来逃走了，口里叫着：‘那家伙可以算出上帝的心思呢！’”

在星期日的晚间，詹尼在查特奥克堂演讲占星术，芙罗拉在门口卖入场券，一角钱一张。有一个时期，听众很多，固然其中有一部分是来寻开心的。

关于詹尼的思想和工作，最好的纪录见于他在《常识》上发表的论文：《贫穷的原因和补救的办法，怎样处置罪犯》——这都是二十来年后他的儿子杰克热心写作的题目。在《人类必能预见将来》一文中，他写道，“过去一种错误的教育指导我们说，将来是属于上帝的，人类若想窥探一下，就是亵渎了上帝。从小受过这样的训练，一旦听说将来可以预知，大概有十分之九的美国人要加以猜疑。他们所持的态度，与伽利略前的人们的态度相同。他们受过地平说的教育，一旦有人主张地是圆的，他们就加以憎恶，当伽利略因主张地球在轨道中运动被教皇和主教们监禁时，平民们觉得这个开始身殉科学的人是罪有应得的。”

研究一下詹尼的论文，就发现一种清楚的、有力的、愉快的文学风格，一种真正的渊博，一种敢于抒发己见的勇气，一种对人类大众的同情，以及教他们改善自己的心愿。他的观点是现代的，进步的；他在论犯罪的文章中说，防止犯罪的是处分的必然

性，而不是其严厉性。在另一论文中，他建议，勤学会员组织一个男人、女人和儿童的兄弟会和姊妹会，每星期开会，成人们在会中写作和讨论问题，儿童们学习音乐、作文和批评，这样他们就可以继续改善种族，在以后几代中，恶习和罪过就几乎可以完全绝迹了。

他的书法、作风、态度、热情，以至造句，有许多地方与杰克·伦敦的著作那么相似，使读者惊奇得揉眼睛。

芙罗拉不仅是一个占星家，也是一个热心的降神家。她举行降神会，赴会的人可以与死者交通，与过去的亲人通信息。由于死者处于有利的地位，赴会的人还可以向他们请教：怎样做生意，恋爱，怎样解决纷争，控制他们的丈夫或老婆。降神术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是很流行的；成打的降神会在旧金山各地举行，信士们甚至在请管家时也要去请教亡魂呢。

芙罗拉和詹尼一同在旧金山过了一些快乐的日子，芙罗拉管理家务，教钢琴课，主持降神会，演讲降神学，在铺锯末的天幕门口收入场券，詹尼在天幕里讲演化学、天文学、通神学。他们在占星家中间有朋友，负盛名，在本行内居领导的地位。芙罗拉似乎爱过詹尼，急于同他结婚，但是詹尼忙于对勤学会员讲“物质的、智能的、道德的、精神的生活的现象”，不愿受结婚一类的俗事的妨碍。

杰克·伦敦在二十一岁上写信问詹尼，他是否他的父亲。一八九九年六月四日，《纪事报》论文发表后二十四年，詹尼回信给他，称他为“亲爱的先生”，同意“顺从他保持缄默和秘密的愿望”，对于使芙罗拉起意自杀的事故，给出他自己的说词。“我从来未同芙罗拉·威尔曼结婚，”詹尼写道，“但是她从一八七四年六月十一日到一八七五年六月三日与我同住。由于困苦、贫乏和太多用脑工作，我在当时是不能人道的。因此我不可能是你的父亲，也不能断定你的父亲是谁。”

杰克请他帮助他决定他的父亲是谁，于是詹尼复述一八七五年春季把芙罗拉的名字与另外两个男人连起来的谣传，但是随即声明，“他自己一无所知”。他随后写出平生最伤心的一番话。“有过一个时候我对芙罗拉怀有很浓厚的爱情；但是后来，以我这强烈性格的全部强度恨她，甚至想，象许多别人在同一境况下所做的，杀掉她和我自己。不过，时间已经医好创伤，我对她不感到憎恶，同时对你感到一种温暖的同情，因为我可以想得出，假如我处在你的地位，我的感情会是怎样的。……《纪事报》上说，我把她赶出门外，因为她不肯打胎。我在缅因的姊妹们看见这段新闻，其中两个变成我的仇人。一个到死相信我是不对的。所有别的亲属，除了俄勒冈波特兰的一个妹妹外，到现在都是我的仇人，把我看作他们的一种耻辱。我在当时发表了一个小册子，其中载有一个侦探作的报告，是由警察局长交给我的，表明加在我身上的诽谤，有许多是假的，但是《纪事报》和所有诽谤我的报纸，都不肯更正那错误的记载。于是我不再为自己辩白，多年来生活是一种担子。但是反响终于来了，我现时有几个重视我的朋友了。我已经过了七十六岁，非常贫穷。”

杰克·伦敦觉得不满足，又寄去一封迫切的询问信。詹尼依然不承认他是杰克的父亲，写了最后一封信。

“我们分离的原因是这样开始的：一天芙罗拉对我说道：‘你知道作母亲是我一生的大愿望，你是太老了——有一天我找到一个合适的人，你不愿意我同他生一个孩子吗？’

“我说是的，不过他得养活她。不，她一定永远跟我一道住，做詹尼教授的太太。我那时觉得她不过试探我，并不以为她怀孕了。于是我大闹了一场，想警告她不要做那种尝试。于是惹出一番争吵，继续了一天一夜。天亮以后，我起来对她说，她永远不能做我的老婆。她立时软下来，因为她知道我是认真的。她跪着、呜咽着爬向我来，求我饶恕。但是我不肯饶恕她，我依旧想

她的怀孕是假装的。不过她的脾气是一种大灾难，在那时以前，我就时常想，为了这一点，我应当离开她。

“当她离开时，她去拉特雷医生家；走进后院，不久就回来了，一只手拿着一支手枪，另一只手拿着一盒枪弹，前额左方带着一处伤，血从她脸上流下来。拉特雷太太问她时，芙罗拉回答道：‘这个小女人本来想杀死自己，但是没有成功。’

“随后是一场大的骚动。有一百五十个莫名其妙的人聚拢来，立誓要把我吊在最近的灯柱上。”

虽然詹尼印行的洗冤册子都不存在了，当时读过的人证明的确有这东西。据侦探报告，手枪是旧的，擦过油以后未放过；它所发出的是油的气息，不是火药的气息；当时在芙罗拉二十尺以内做工的一个木匠不曾听见枪声；假如照她的话开过枪，她脸上应当扑满火药，但是她周身没有一点火药的痕迹。

詹尼既不去看芙罗拉的伤痕是真的还是假的，也不在洗冤册子里提到这一点，大可令人注意。芙罗拉的继女伊丽莎·伦敦·希帕德和她的继孙约翰·弥勒证明芙罗拉太阳穴上的确有伤痕。詹尼显然要断定，假如芙罗拉受过一点伤，她所用的器具比一支枪柔和得多——例如，一块锯齿形的金属物——不过他纵然证明了这一点，他也不会得到什么好处。

詹尼否认做父亲的身份，而象这样的疏忽，使他的否认成为不可置信的。芙罗拉说她从他受孕，假如他要驳倒她，表明他真的不能人道，他只需要说：“芙罗拉，你同我不曾有过性交，我怎能是你的孩子的父亲呢？”假如他不能人道，难道芙罗拉竟蠢到说她由他受孕吗？詹尼本来很有学识，他的话却是夹缠的；他一心想告诉杰克说，他是不能人道的，不能生育的；他却不曾否认芙罗拉在事实上是他的太太。

詹尼为什么否认他是杰克·伦敦的父亲呢？因为他的否认似乎是诚恳的，有理由相信他真以为自己不能人道，在有怀孕可能

的月份，芙罗拉曾同别人发生过关系。不过纵然他不那样以为，他这时已经过了七十岁，无意在寿命将尽时开始一种父子关系了。由于他同芙罗拉·威尔曼的结合，他受过很大的痛苦，他不想再去触动苦恼了他这许久的往事。他觉得杰克·伦敦是一个陌生人，一个不相识的名字。对于芙罗拉和杰克·伦敦，詹尼但愿各不相扰。

詹尼否认他做父亲的身分是没有用处的。他写在给杰克的信封面上的杰克·伦敦这个名字，与杰克自己的签名分别不出。杰克从他的父亲禀承了他那有力的俊秀的爱尔兰式的脸，浅色的头发，高耸的前额，深陷的神秘的眼睛，敏感的嘴，有力的下颌，短而强壮的躯体。在芙罗拉怀孕时照顾她的郝尔医生证明，十六年后，他看见一个俊秀的强壮的少年人在渡船上散步，和詹尼教授一模一样，不待问他的名字，就知道这必然是詹尼的儿子。但更重要的是，杰克禀赋有詹尼的头脑和性格；从来没有一个父亲和儿子在气质和思想态度方面更相象的。

在自杀未遂之后，芙罗拉被送去威廉·斯罗坎家，这人是《纪事报》的作家和《常识》的发行人，在杰克降生以前，她就在那里受照顾。詹尼既然不能洗白他自己，遂去不曾对他失去信仰的波特兰的妹妹处。他在那里住了许多年，收集了一个完备的图书室，发表小册子和占星术，招收学生和信徒。后来他去新奥尔良，在那里发行了一个占星杂志，由两个青年学生供他的膳宿。他最后迁到芝加哥，终于在那里结了婚，自称天文学院院长，用口头算命来贴补生活，算命费每人一元。在十九世纪结束以前，他逝世了，据他的一个学生说，应验了他死于某日葬于雪时的预言。

芙罗拉·威尔曼公开演讲降神学，直到她的儿子降生的日子，积极举行降神会。旧金山人记得她站在台子上，穿着巫婆的

衣服，黑色假发垂到两肩上，俯下身子，象背上生有一个瘤子，她的胎儿突出到前面来。他们为这脆弱的未婚的孤苦零丁的女人发愁；几次募捐来帮助她。

一八七六年一月十四日，《纪事报》又一度印出詹尼的名字，不过这一次比较客气：“詹尼——本市，一月十二日 W·H·詹尼之妻生一男孩。”这个孩子只有八个月名约翰·詹尼<sup>①</sup>；此后芙罗拉就嫁了约翰·伦敦。

约翰·伦敦生于宾夕法尼亚，属英格兰族。他进过地方学校，喜欢引经据典。在十九岁上，当他做宾夕法尼亚—伊利铁路段长时，他同安·珍·加菲特结婚。两夫妻生了十个孩子，一同过得很快活。伦敦离开铁路，变成一个农夫。当内战发生时，他加入北军作战，一直打到红热症毁掉他的一边肺为止。战后他在艾奥瓦的莫斯科附近取得一块政府的田地，在那里种田，做警察，做木匠和瓦匠。他是美以美教会的执事，礼拜天讲道以后，把牧师带回家里用午饭。

在安·珍·加菲特死后不久，他们的一个儿子被棒球打伤胸部。医生提议，把这个孩子带去加利福尼亚，那里的气候可以帮助他复元。医生忘记提，在该州一千二百英里的面积内，有几种不同的天气。旧金山是伦敦知道的唯一的加利福尼亚的城市，他带着他的病儿子和两个小女儿，搭西去的车去那个城市了。经过十天的旧金山雾，那个孩子死了。

随后伦敦写信去依阿华，教一对夫妻来加利福尼亚，替他和他的两个女儿管家。那一对夫妻把那两个孩子照顾了几个月，就去了内地，那个男人在那里得到一个职业。伦敦的两个女儿又无人照顾了，他于是把她们送进海特街的基督教孤儿院，出钱由那里抚养。

---

<sup>①</sup> 杰克与约翰同义，想是为了与继父的名字有所区别，遂改名杰克。

约翰·伦敦那时是四十五岁左右，一个满脸胡须的漂亮人物，和气、文明，见过他的人都说他和蔼可亲。一个同事见他依旧为死去的妻儿伤心，遂劝他去赴降神会。“来吧，约翰，看你能不能得到他们的信息。”伦敦不曾从他的亡妻得到什么信息，却为自己弄到一个新妻子。

伦敦在芙罗拉生产以前或以后见到她，已经无可查考，不过他知道芙罗拉不曾与詹尼结婚，是没有疑问的。芙罗拉在查特奥克堂亲自当众说出这一点，目的在给当时不在场的詹尼教授一种彻底的打击。当时大多数人奇怪，伦敦为什么要娶芙罗拉。他虽然不特别强壮，却是健康的，生有愉快的性格，凡受他邀请的女人都喜欢他，特别是星期六下午陪同他去孤儿院看他两个女儿的那个动人的女演员。

约翰·伦敦在旧金山是孤独的，他是一个爱好家庭生活的人；他很想有一个老婆和自己的家庭，也想替他的女儿们找一个家和母亲。芙罗拉是喜欢交际的，她是一个健谈家，她为他弹钢琴，为他解闷。当他又患红热病时，她看护他。在约翰卧床两个星期后，芙罗拉在星期六下午的访问时间去孤儿院，对那两个女儿说，她们的父亲病了，她就要做她们的新母亲了。两个女儿不肯信她的话。

一八七六年九月七日，芙罗拉在结婚证上签名作芙罗拉·詹尼，然后带同八个月大的儿子，去市场街南工人区一个小公寓，与约翰·伦敦同住。当家庭安置好时，约翰去孤儿院，把两个女儿带回家，其中最大的是伊丽莎，一个八岁大的面貌平常说话老实的女儿，就她的年岁来说，是成熟的和有独立性的。伊丽莎由她的父亲把住宅指点给她看，并告诉她说，那个婴儿是她的弟弟。当她第一次俯下来看杰克时，她看见他脸上有苍蝇，因为芙罗拉不曾想到买一顶蚊帐，用来遮蔽婴儿。伊丽莎一声不响；她用纸做了一把扇子，然后坐在摇篮旁边，把苍蝇从婴儿脸上赶

走。就在那一刹那，那个八岁大的讲求实际的女儿把杰克看作她自己的孩子，直到她把杰克的骨灰埋在俯视月谷的高山上那一天，她永远忠于这一项职务。

芙罗拉一点也不喜欢做母亲的职务。她是浮躁的，多情善感的，喜怒无常的，太忙于她的音乐、演讲和降神，没有时间注意她的孩子，孩子害了肠胃病。由于医生的劝告，伦敦一家由城市迁到勃诺尔冈，芙罗拉在那里登广告征求奶妈。珍妮·普伦提斯太太，一个隔街刚死掉自己的孩子的黑种女人，做了杰克的奶妈、养母和终生的朋友。珍妮妈是高大的、胸部丰满的女人，象煤一般黑，能吃苦，信宗教，以她的家和家人以及她在社会上受尊敬的地位自豪。她把杰克放在她的宽膝盖上，对他唱黑人催眠歌，把她所有对他自己的孩子的（假如那孩子不死的话）热辣辣的爱情都用在杰克身上了。在伊丽莎和珍妮妈之间，小杰克这时得到很好的照顾。

一年以后，那个家庭迁回拥挤的工人区，纳托马街九二零号。这时杰克已经可以拖着一辆小红车蹒跚走路了。伊丽莎把她的小娃娃放在车里，杰克就拖起来在人行道上来回走。一天，当伊丽莎从学校回来时，她发现她的娃娃已经轧坏了，因为芙罗拉把娃娃给了杰克，但是未把它捆在车上。

伦敦家人在一所三层楼的房子里住了一层，一连住了两年。芙罗拉招来一个房客，用他的房租雇了一个中国工人。约翰·伦敦做木匠和瓦匠，但是西部依旧患一八七六年的经济萧条，工作是少的。他替商品陈列所开货箱，又为胜家缝衣机公司做掮客，借以维持一种俭朴的生活。

当旧金山发生流行病时，杰克和伊丽莎都患了白喉。这两个被隔离在一张床上的孩子就要死了。伊丽莎从昏迷中醒来，听见芙罗拉问道：“为了省钱，医生，这两个能装在一个棺材里埋掉吗？”当杰克的母亲象这样安排她的儿子的丧事时，他的继父却